

证券代码：600804

证券简称：ST 鹏博士 公告编号：临 2024-039

债券代码：143606

债券简称：18 鹏博债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核查。现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0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4,797,507.00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4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00,000,00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人民币 19,104,099.82 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80,895,900.18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5 日，由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川华信验（2021）第 00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明细	金额
2021 年 11 月 5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8,800.0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支付发行费用	150.00
减：偿还有息负债	6,510.76
减：司法冻结扣划金额	1,141.57
减：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0.016
减：银证转账	155,100.00
加：2021 年度利息收入等	64.17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61.82
2022 年 1-12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支付发行费用	228.00
减：偿还有息负债	145,893.66
减：司法冻结扣划金额	5,513.72
减：银证转账	20.00
减：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0.17
加：银证转账	146,325.00
加：2022 年度利息收入等	18.61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9.89
2023 年 1-12 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减：偿还有息负债	9,740.00
减：司法冻结扣划金额	132.58

减：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0.02
加：银证转账	9,741.15
加：2023 年 1-12 月利息收入等	4.05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22.48

注：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大于募集资金净额，原因是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包含部分尚未划转的发行费用。

2、上述合计数与明细数的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前期，公司与保荐机构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财证券”或“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签订了《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8）。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长宽通信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宽通服”）为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并开设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之后，公司与长宽通服、保荐机构川财证券、存放募集资

金的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共同签订了《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118）。

前述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专户余额 （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33791820	513.09
	长宽通信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634116297	9.39
合计			522.48

注：

- 1、上述募集资金余额不包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证券公司理财产品的金额。
- 2、其中公司开立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账户（账号：633791820）已冻结，冻结金额 513.09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偿还有息负债）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9,74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偿还有息负债）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62,144.42 万元。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一。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6.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 2021 年度-2023 年度进行委托理财情况如下：购买理财产品类型为国债逆回购，共投入募集资金 155,120.00 万元，2023 年度投资收益为 8.12 万元（其中包括资金账户中产生的利息），累计投资收益为 948.19 万元（其中包括资金账户中产生的利息），上述国债逆回购本金已全部收回。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委托理财金额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1	国债逆回购	155,120.00	155,120.00	948.19
合计		155,120.00	155,120.00	948.19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一）募集资金账户强制划转的情况

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公司部分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具体如下：（1）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368,679.25 元，因司法扣划（2021）鲁 0306 执 1637 号之二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2）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0,980,876.16 元，因司法扣划（2021）沪 0106 执 21238 号之三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3）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66,193 元，因司法扣划（2021）鲁 0303 执 5176 号之三被司法扣划、

强制执行；（4）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5,325.14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2）川 0116 执 404 号之七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5）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7.88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2）沪 0117 执 1082 号之二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6）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08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2）鲁 0303 执 2889 号之六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7）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0.70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2）鲁 0303 执 2889 号之八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8）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52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2）鲁 0105 执 3803 号之三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9）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10.18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3）鲁 0213 执 953 号之二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10）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45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3）鲁 0215 执 1249 号之六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11）募集资金账户中的 77.40 万元，因司法扣划（2023）鲁 0213 执 1614 号之三十六被司法扣划、强制执行。

（二）募集资金账户冻结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中，因诉讼案件被冻结金额合计 513.09 万元。

上述被司法扣划/冻结的资金，公司已通过自有资金进行补足投入募投项目。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我们认为，鹏博士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2 年)》的相关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鹏博士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 2023 年度公司存在募集资金被司法扣划、募集资金被司法冻结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按时归集至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保荐机构提请公司关注 2023

年度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部分不规范的情形及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或司法划扣的情况。保荐机构提请投资者关注公司近期收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责令改正及警示函、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鹏博士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及对其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0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12 月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8,089.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4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2,144.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 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 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与承诺投入 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 (4)= (2)/(1)	项目 达到 预定 使用 状态 日期	本 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 可行 性是 否发 生重 大变 化
偿 还 有 息	否	168,089.59	-	168,089.59	9,740.00	162,144.42	-5,945.17	96.46	不 适用	不 适用	不 适用	否

负 债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